

医药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信息披露现状与问题及其建议^{*}

都兰娜 席晓宇 褚淑贞

(中国药科大学国际医药商学院 南京 211198)

〔摘要〕 利用内容分析法对 47 家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信息披露从发布数量与形式、次数与篇幅、完整性、平衡性、可信性等方面对现状和质量进行分析,指出我国医药企业发布社会责任报告的数量虽逐年提升,但还存在社会责任意识误区、缺少针对性的责任指引和监督考核等问题尚待解决。

〔关键词〕 医药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信息披露

〔中图分类号〕 R-056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3969/j.issn.1673-6036.2017.09.015

Current Situation and Problems and Suggestions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por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 Pharmaceutical Enterprises DU Lan-na, XI Xiao-yu, CHU Shu-zhen, International Pharmaceutical Business School of China Pharmaceutical University, Nanjing 211198, China

〔Abstract〕 The paper analyzes the current status and quality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por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 47 listed pharmaceutical companies through the content analysis method from the aspects of the release quality and form, times and length, integrity, balance, credibility, etc. and indicates that although the number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ports released by Chinese pharmaceutical enterprises is increased year by year, there is still misunderstanding to the awareness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lack of targeted responsibility guide and supervision and examination problems to be solved.

〔Keywords〕 Pharmaceutical enterprises;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por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1 引言

社会责任报告是基于与利益相关方进行社会责

任沟通的需要,组织定期或不定期对外公开发布的一种展示其社会责任理念和认识,系统披露其社会责任活动及其绩效信息的特定报告^[1]。企业编写及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是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表现。因药品的特殊性,医药企业所承担的社会责任极具重要性又兼具特殊性,社会责任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也与其他行业有所差别^[2]。随上交所、深交所社会责任指引的相继出台,发布独立社会责任报告的医药上市公司数量持续增加。但目前还缺少针对医药企业的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医药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情况尚不乐观。

〔修回日期〕 2017-06-22

〔作者简介〕 都兰娜,硕士研究生;通讯作者:褚淑贞,教授。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我国创新药物政策环境研究”(项目编号:15ZDB167);江苏省普通高校研究生科研创新计划项目(项目编号:KYCX17_0740)。

2 医药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信息披露现状分析

2.1 发布数量与形式

2.1.1 概述 我国医药企业发布社会责任报告的起步较晚，2008 年 3 月中国医药企业首份社会责任报告由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公司发布。2009 年之后，以复星医药为代表的大型医药企业开始向社会公开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披露的内容也逐渐深入到股东、合作伙伴、员工、消费者和社区等利益相关者方面。此时，医药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仍处于实践探索阶段，且具有阶段性成果，为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奠定了基础。

2.1.2 发布社会责任报告的医药企业数量增速渐缓 基本保持稳定增长。其中 2009 年随各大证券交易所指引及《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指南》的发布，2010 年发布报告的医药企业数增长到 30 家，增速较快，2010 年后增速下降。我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发布是各企业的自愿行为，没有强制性规定，相关部门颁布的规范、条例、指引可能对企业披露社会责任报告产生短时间的促进作用^[3]。

2.1.3 发布社会责任报告的医药企业较少 据统计，截至到 2016 年我国 240 家医药上市公司中仅有 47 家发布了社会责任报告，占比 19.58%。

2.1.4 我国医药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以年度为披露周期 且 90% 以上与公司年报一同发布。发布形式以电子版为主，纸质版为辅，主要披露于公司官网或巨潮资讯网等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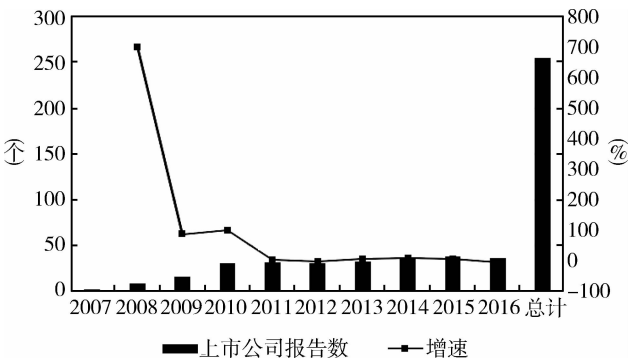


图 1 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发布情况

2.2 发布次数与篇幅

连续且呈一定周期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可以反映出企业对社会责任的重视程度。我国医药上市公司发布报告的连续性较好，60% 左右的企业基本可保持连续 5 年发布，且发布时间多集中在上半年，时效性较好，见表 1。

表 1 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发布次数

发布数（次）	发布报告医药上市公司数量（家）	百分比（%）
1	47	100
2	44	93.62
3	37	78.72
4	32	68.09
5	30	63.83
6	24	51.06
7	21	44.68
8	10	21.28
9	4	8.51
10	1	2.13

社会责任报告的篇幅可从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写质量。根据分析发现：（1）社会责任报告的平均篇幅逐年增加，报告披露信息更加完整、详实，逐步采取图文并茂的展示方式，报告的可读性和美观性有较大提高。（2）各企业报告篇幅差距较大。截止到 2016 年 6 月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平均篇幅仅为 37 页，报告页数较多的企业主要为复星医药（142 页），云南白药（82 页）、九州通（73 页）、上海医药（62 页）等，74% 左右的社会责任报告页数少于 50 页。（3）社会责任报告存在多种形式，结构较为混乱，报告质量参差不齐，有待进一步规范，见表 2。

表 2 2007 - 2016 年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平均篇幅

年份	平均篇幅（页）
2007	12
2008	21
2009	23
2010	17
2011	24
2012	28
2013	34
2014	36
2015	35
2016	37

3 信息披露质量分析

3.1 完整性

3.1.1 内涵 社会责任信息的完整性即指社会责任报告信息披露的完整程度，一般从两个方面进行考量。一是利益相关者履责的完整性，即所披露的信息中是否涵盖主要的利益相关方。二是披露方式的完整性，即是否包括报告前言、责任管理、报告主体和报告后记等部分^[4]。

3.1.2 相关研究情况 国内学者对医药企业社会责任的利益相关方问题进行了积极的探讨。李洁^[5]根据利益相关者理论，结合我国医药企业的特点，认为医药企业社会责任主要包括对消费者、股东、员工、供应链伙伴、政府、环境及社区的责任。林贤丰等^[6]结合卡罗尔社会责任金字塔模型和调研情况，提出了包括质量安全保证、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和公益责任等 4 个层次的中国医药企业社会责任金字塔模型。综上所述，各学者对医药企业社会责任内容的研究存在相似性。由于医药产品的特殊性，本文认为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应是医药企业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同时还包括对消费者（患者）、股东及债权人、员工、供应链伙伴、政府、环境及社区等利益相关方的责任。

3.1.3 指标体系 根据国内外相关者学者所设置的利益相关方识别方法，本文主要参考吴勋、姚瑞^[4]的社会责任报告披露方式，设置完整性评价指标体系。选取 2014–2016 年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进行了统计，见表 3。

表 3 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完整性情况（%）

1 级指标	2 级指标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报告前言	报告说明	71. 43	75. 68	77. 14
	企业简介	94. 29	100. 00	100. 00
	高管致辞	34. 29	40. 54	42. 86
	编制依据	57. 14	62. 16	62. 86
	关键绩效表	34. 29	24. 32	20. 00
责任管理	责任模型（理念）	22. 86	29. 73	22. 86
	责任战略	28. 57	24. 32	22. 86
	责任治理	37. 14	35. 14	22. 86
	责任沟通	22. 86	27. 03	17. 14

续表 2

报告主体	产品责任	91. 43	94. 59	97. 14
	消费者（患者）责任	85. 71	83. 78	100. 00
	股东及债权人责任	100. 00	100. 00	100. 00
	员工责任	100. 00	100. 00	100. 00
	供应链伙伴责任	97. 14	97. 30	98. 02
	政府责任	80. 00	78. 38	83. 47
	环境责任	100. 00	100. 00	100. 00
	社区责任	100. 00	100. 00	100. 00
报告后记	未来展望	60. 00	62. 16	80. 00
	指标索引	5. 71	27. 03	8. 57
	第 3 方评价	8. 57	5. 41	5. 71
	意见反馈	17. 14	16. 22	14. 29

3.1.4 表现形式 我国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信息披露的完整性表现为：（1）报告 4 大板块的披露率有所上升，但缺少关键绩效表等定量指标披露，报告仍以简单的文字描述和定性指标为主。（2）各企业对报告主体即利益相关者的履责部分内容披露较多，对产品责任的认识逐渐加强。随着国家对药品质量安全的重视，医药企业严格遵守药品质量管理规范等的相关规定，在报告中积极披露保障药品质量的各项举措，产品责任信息披露率大幅度提高。同时，股东责任、员工责任、环境责任和社区责任的披露率在 2015 ~ 2016 年均达到 100%，而供应链伙伴和政府责任方面披露相对较少。（3）有关社会责任管理的内容披露较差。可看出我国大部分医药企业缺少社会责任理念及战略，没有形成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社会责任规划不足。（4）报告缺少第 3 方评价、指标索引及意见反馈等，报告编制的质量和规范化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3.2 平衡性

平衡性是指报告应中肯、客观地披露企业在报告期内的正面信息和负面信息^[7]。现今，较少企业能够主动披露负面信息，社会责任报告存在“报喜不报忧”的现象。根据统计发现，披露负面信息的医药企业比重增加，但披露形式并没有实质性改善。2016 年医药上市公司共发布 35 份社会责任报告，有 19 份报告（占比 54.2%）披露了企业的负

面信息。此类负面信息多数以“事故伤亡率”等具体指标的形式出现在报告的“安全生产”、“员工劳动关系”等部分中。负面信息出现在“消费者责任”、“守法合规”和“环境责任”的报告则分别为 5 份、7 份和 3 份。医药企业偏好使用安全生产和守法合规等定性指标进行披露，大部分负面信息以简短字眼一笔带过或未提及，鲜少有企业将负面信息单独列出。总体来看，医药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平衡性表现较差，应充分吸收其他行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负面信息的方式和方法，提升报告编制的平衡性，避免出现仅仅披露正面信息的不平衡情况。

3.3 可信性

3.3.1 概述 随着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数量的不断增加，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写质量和可信性越来越受到关注。一般认为，报告信息的可信性主要包括利

益相关方评论、数据来源声明、编制依据、第 3 方审验（评价）4 方面内容^[8]。对医药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报告进行分析发现，90% 以上缺少利益相关方评论，且均为正面评价，不具有参考性，财务数据则均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

3.3.2 编制依据 对 2014 – 2016 年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的统计发现，61% 左右的报告披露了编制依据，且大部分参照了国内外多种编制依据。其中《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的企业最多，近 3 年保持在 28% 左右。同时，《中国企业社会责任编写指南》、深交所、上交所社会责任指引也是报告主要的编写依据。综上所述，我国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编写依据存在本土化和国际化指引并存，但缺少针对医药企业特殊指引的现象，且平均 38% 左右的报告未披露任何编写依据，见表 4。

表 4 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编制依据（%）

依据	发布机构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可持续发展指南》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25.71	29.73	31.43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编写指南》	中国社科院	14.29	8.11	14.29
《关于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国资委	11.43	8.11	8.57
深交所社会责任指引	深圳证券交易所	17.14	10.81	20.00
上交所社会责任指引	上海证券交易所	14.29	13.51	14.29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	香港证券交易所	8.57	8.11	8.57
社会责任系列国家标准《GB/T36000 – 36002》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	0.00	0.00	5.71
其他依据	–	20.00	27.03	37.14
无任何编写依据	–	42.86	37.84	34.29

3.3.3 第 3 方审验（评价） 医药企业的第 3 方审验（评价）方式包括第 3 方点评，如来自政府、社会给予的认定或嘉奖，利益相关方与专家的点评等。第 3 方审验（评级），指以更严格的方式主动请第 3 方对报告予以审验或评级，以此确定报告质量的可靠性。我国经过第 3 方评审的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只占很小比例。如复星医药采用第 3 方评审和

第 3 方点评的方式对报告进行审验，于 2009 年通过 DNV 审验，2010 到 2016 年连续通过 SGS 审验，在报告中披露了审验报告和第 3 方点评原文。而绝大部分医药企业未经过任何审验且没有独立的第 3 方审验意见，第 3 方评审参与度较低，未审验比例高达 72% 左右，报告的可信性表现较差，见表 5。

表 5 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审验度

项目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总计
第 3 方审验	SGS	1	1	1	1	1	1	1	7
	DNV	0	0	0	0	0	0	0	1
	社科院评级	0	1	1	2	1	0	—	5
	工业行业经济联合会	4	8	9	10	9	8	—	48
第 3 方点评		1	1	0	2	2	1	2	11
未审验		19	21	19	19	24	28	34	164
未审验比例（%）		76.00	67.74	63.33	59.38	68.57	75.68	97.14	72.55

4 信息披露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4.1 社会责任意识存在误区

医药企业社会责任意识主要体现在企业高层管理人员对社会责任内涵的理解。多数管理者并没有将社会责任意识渗透到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行为等方面，仅仅认为进行捐款捐物等慈善公益就是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9]。由于企业的社会责任意识存在误区，仅仅披露企业正面信息，而对负面信息进行隐藏或弱化。多数企业的社会责任报告成为了一种粉饰企业形象，对外宣传的工具之一，社会责任报告信息披露出现严重的不平衡现象。因此，医药企业应提升社会责任意识，自觉加强社会责任建设。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文化和发展战略中，内化为每个经营管理者和员工的思维和行为方式，推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4.2 缺少针对医药企业的社会责任指引，信息披露内容和形式有待改善

目前医药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依据以全行业标准和上市公司指引为主，缺少针对医药企业的编写指引。现有指引中没有区分重点和必须披露的指标，导致企业在编写报告时出现盲目性，披露重点不明确。相当一部分医药企业缺少专业的社会责任管理部门，报告编写时间不足，编写质量无法保证，致使社会责任履行情况不能很好地反应在报告中。同时，医药企业披露的社会责任信息中，除经

营情况、股东收益、依法纳税、慈善捐款等少数项目采用定量指标进行描述外，其他信息多以定性指标结合文字表述为主。大部分报告中缺少连续数据对比，无法表现出企业在某方面履责的进展情况，导致信息披露质量受到影响。医药企业与其他行业企业相比拥有不同的责任内容，相关机构应在目前适用于全行业的通用性社会责任标准的基础之上，结合医药行业的发展特点，形成符合医药行业特征的社会责任指南。注重对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内容的完整性、平衡性、可信性等进行第 3 方审验和评估，从而推动医药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质量的提高。

4.3 缺乏对社会责任报告的监督考核和激励措施

目前，除上市公司指引对披露社会责任信息具有一定的强制性之外，其他社会责任指引只起到指导或建议的作用。因缺少相关社会组织的正确引导和推动作用，导致我国医药企业还存在社会责任意识缺失，履行社会责任的自觉性不强等问题。我国应加快完善社会责任法律体系建设，制定和完善药品法律法规，如完善药品招标采购、药品定价和医疗保险制度等，从而有效引导医药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披露社会责任信息。可在药品税收、招标采购及融资等方面对履行社会责任较好的企业给予一定的优惠政策。通过政府部门监管维护医药市场的正常运作，鼓励社会责任履行情况良好的医药企业更好地为社会服务。

5 结语

本文采用内容分析法对医药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的信息披露现状和披露质量进行梳理,分析认为我国医药企业发布社会责任报告的情况,还存在社会责任意识误区、披露内容形式有待改善、缺少针对性的责任指引和监督考核等问题。因此,为提高医药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质量,应提升医药企业的社会责任意识,制定符合医药行业特色的社会责任指南。同时政府及相关机构需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建设,制定相应的责任激励措施。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GB/T 36001-2015 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 [M]. 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15.

- 2 于灏, 刘玮钰. 我国制药企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研究 [J]. 商, 2016, (27): 21
- 3 张钦成. 我国医药行业社会责任信息披露优化研究 [D]. 济南: 山东财经大学, 2013.
- 4 吴勋, 姚瑞. 央企社会责任信息披露现状研究——基于 2012~2013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分析 [J]. 财会月刊, 2015, (10): 22-25.
- 5 李洁. 我国医药企业社会责任及其履行机制探讨 [J]. 上海医药, 2010, 31 (4): 172-175.
- 6 林贤丰, 肖冬冬, 刘文悦, 等. 医药企业社会责任现状分析及模型重建 [J]. 医学与社会, 2011, 24 (7): 9-11.
- 7 解江凌, 赵杨, 刘延平. 我国中央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现状与质量评估——基于 2006~2012 年发布的社会责任报告 [J]. 管理现代化, 2014, (2): 60-62.
- 8 张和平. 我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第三方审验问题研究 [J]. 西部财会, 2012, (4): 54-56.
- 9 李洁. 试论医药企业社会责任的范畴及实现途径 [J]. 中国药房, 2010, (29): 2689-2692.

(上接第 67 页)

实现知识发布、检索、导航、浏览、编审、地图、发现等多种知识服务形式。专科临床医生可以随时、随地通过个人电脑、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等各种设备访问知识库内容,用于诊疗技术评价与筛选等多种研究目的。下一步将对知识库和知识服务平台进行广泛宣传和推广应用,研究文献质量评价方法、语义计算方法、诊疗技术评价指标等内容。

参考文献

- 1 李敬华, 李宗友, 王映辉, 等. 嵌入式临床智能决策支持系统设计与中医临床知识服务研究 [J]. 中国数字医学, 2015, 10 (7): 48-51.
- 2 Gruber TR. A Translation Approach to Portable Ontology

Specifications [J]. Knowledge Acquisition, 1993, 5 (2): 199-220.

- 3 于彤, 杨硕, 李敬华. 中医药知识库系统研究进展综述 [J]. 中国医学创新, 2014, 11 (18): 142-144.
- 4 Cheung K, Chen H. Semantic Web for data harmonization in Chinese medicine [J]. Chinese Medicine, 2010, (5): 2.
- 5 Heath T, Bizer C. Linked Data: evolving the web into a global data space [M]. Morgan & Claypool, 2011.
- 6 Yu Tong, Chen Huajun, Mi Jinhua, et al. DartWiki: A Semantic Wiki for Ontology-Based Knowledge Integration in the Biomedical Domain [J]. Current Bioinformatics, 2012, 7 (3): 278-288.